

邁克·漢默系列 4

孤獨

The Lonely Night

之夜

米基·史畢蘭 著





邁克漢默系列4

孤 獨 之 夜

One Lonely Night

MIKE HAMMER



邁克漢默系列 4

孤獨之夜

原著/米基·史畢蘭(Mickey Spillane)

譯著/向日葵工作室

發行人/林維青

文字編輯/余馥琳

美術編輯/王秀惠

出版·發行/萬象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永然法律事務所 李永然律師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270號9樓A室

電話/(02)27781886

傳真/(02)27788248

郵政帳號/15806765

訂書專線/(02)27781045

登記證/新聞局局版台業第四九一四號

初版/1998年1月

定價/160元

ISBN/957-27-0189-4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本書如有裝訂錯誤或破損缺頁請寄回更換

MIKE HAMMER



邁克漢默系列

第 1 章	—— 5
第 2 章	—— 15
第 3 章	—— 35
第 4 章	—— 61
第 5 章	—— 89
第 6 章	—— 123
第 7 章	—— 149
第 8 章	—— 177
第 9 章	—— 203
第 10 章	—— 223
第 11 章	—— 239

目次

MIKE HAMMER



邁克漢默系列4

孤 獨 之 夜

One Lonely Night

MIKE HAMMER

此为试读, 需要完整PDF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邁克漢默系列 4

孤 獨 之 夜

原著/米基·史畢蘭(Mickey Spillane)

譯著/向日葵工作室

發行人/林維青

文字編輯/余馥琳

美術編輯/王秀惠

出版·發行/萬象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永然法律事務所 李永然律師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270號9樓A室

電話/(02)27781886

傳真/(02)27788248

郵政帳號/15806765

訂書專線/(02)27781045

登記證/新聞局局版台業第四九一四號

初版/1998年1月

定價/160元

ISBN/957-27-0189-4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本書如有裝訂錯誤或破損缺頁請寄回更換

MIKE HAMMER



邁克漢默系列

第 1 章	——	5
第 2 章	——	15
第 3 章	——	35
第 4 章	——	61
第 5 章	——	89
第 6 章	——	123
第 7 章	——	149
第 8 章	——	177
第 9 章	——	203
第 10 章	——	223
第 11 章	——	239

目次

MIKE HAMMER

沒有人會踱步過橋，尤其是在這樣的夜晚。細雨朦朧，寒風凜冽。黑色的天幕把我和窗外一張張灰白色的橢圓形臉蛋慢慢分開。小汽車嘶嘶的開動著，幾盞靜謐而泛黃的燈光消逝在遠處，曼哈頓的光彩漸漸黯淡了。

我要前往的地方使我必須自車上下來開始步行，並將頭深埋在大衣領內。夜幕像一塊地毯將我裹住。我漫不經心地走著，一根接一根地抽著煙，一次又一次地輕揮煙蒂，看著它們在黑暗中劃過一道光弧，隨著最後的閃亮嘶嘶地熄滅在人行道上。即使兩邊大樓的窗內閃過人影，我亦全然視而不見。街道是我的，一切都是我的。上天把這一切賦予我，並懷疑我為何要獨自承受這一切。

還有像我一樣的人，也在分享黑暗與孤獨。但他們擠在路口的僻靜處，不想沾染潮濕和寒冷。我能感受到他們的目光正在跟隨著我，直到我走出他們的視線外，他們才彷彿又陷入沈思之中。

我沿著城市的小徑漫步，穿過高聳的樓群，根本沒注意到什麼時候峻峭的磚屋和建築物通通消失。我走到一個斜坡，斜坡上面是一座蜘蛛網狀的鋼架橋，把兩個相鄰的州連接起來。

我走到橋中間，手中挾著煙蒂，倚著橋欄杆，俯瞰河面上來往的船隻。船上燈光閃爍，像眼睛，像面孔，向我眨眼，向我呼喚，沙啞的音符在夜空中迴盪。我雙手掩面，陷入沉思中。如果法官這會兒看見我，他會怎麼想呢？或許他會笑我是一個該死的惡棍。然而我是活人，有手有腳，不可能束手就擒。

他是一位個頭不高的法官，長著一雙漿果般的眼睛。一頭純白的捲髮，臉皮鬆弛略起皺紋。他有一付有如復仇天使的嗓子，藏在他臉孔下的是莊重與睿智，使他給人一種有如雕像的錯覺。他鎮定自若地大膽宣讀著你的罪孽，並判定你的命運。他不耐煩地對我吼叫，在大庭廣眾面前譴責我。他用厭惡的眼光看我，用不屑的語氣罵我，認為我是個壞胚子！但我是個有執照的私家偵探，殺人對我來說，只是定義上的不同。我只是比較喜歡用自己的雙手來處置罪犯而已。

該死的，他不讓我耳根清靜！他一直不停地咒罵著，好似我一無是處。總有一天我會死去，世界會因此而受益。那我現在為什麼還活著？我這種人何需還存在？一點也不需要了。

我還未離開法庭，法官立即傳喚下一個案件了。這是一個很明顯可以判斷的案例，但人們卻不感興趣。他們感興趣的是我。他們有如看見了馬戲團獸籠中令人害怕的生物那樣，雙眼閃爍著受驚嚇後的那種特殊光芒。

只而有幾個人顯得對我有點同情。派特站在那邊，他向我揮了揮手，點了點

頭，意思是一切正常，只因我是他的朋友。但是法官說的那些話，派特自己也說過很多次。

然後彼得來了，他是一位記者，專門從事編排一些自較低層法庭中擷取到的、人們感興趣的話題來報導的工作。他也揮揮手，裝腔作勢地嘲笑法官。彼得也是個憤世嫉俗的人，但他喜歡我這樣的人，因為我經常替他編造免費贈送的故事。

維爾姐，可愛的維爾姐，她一直在門邊等我。我走向前，注視著她的嘴唇，飛快地給她一個吻。無數雙眼睛盯著我們，盯著穿超短迷你裙，並以自己身體挑逗人的她。目光自黑色的高跟鞋一直挪到腿上、身軀、肩膀、面孔。她的頭搖動著，捲曲的黑髮飄動著，迷人而具有風情。

沒錯，維爾姐是屬於我的。我花了很長的時間——非常長的時間——才發現她對我有更重要。現在我再也不能離開她了，她是我的唯一。我真幸運。

她對我說：「邁克，我們離開這兒吧，我討厭這些小心眼的人。」

我們走出大樓上了車。她知道我不想提及剛才的事，所以不置一詞。當我讓她在她的住所前下車的時候，天已黑了，並開始下起小雨。她緊緊抓住我的手，安慰道：「邁克，痛痛快快喝點酒吧！然後你就會忘記剛才的事。人們有時太傻了，不知怎樣放鬆自己。當你負荷不了的時候，打個電話給我，我會來陪你的。」的確，她非常了解我，知道我的心情。可是此刻她不知道我在想什麼。我在

想，如果世界上倒霉的事都落在我的頭上，只有維爾姐會把它們踢開，再踐它們一腳。想著這些，竟使我忘了與她道別，關上車門後，便把車開走了。

回去後我沒喝酒，而是面對鏡子仔細地端詳自己，我一點也不像原來的我了。過去對著鏡子照的時候，不管看上去多醜但總能咧著嘴笑。可今天我似乎看見了一個聲名狼藉的傢伙，一個不能與文明社會共存的傢伙。法官他就是這麼說的。

我冒著冷汗。或許一切都在我身上發生；或許我得嚐嚐死亡的滋味；或許我還得嚐嚐其他別的滋味；或許我墮落了；或許有一天我會和其他腐爛的東西一起被沖向下水道。什麼在阻止這一切的發生？為什麼有一種魔力能讓我逃脫且能繼續生活下去？

那就是我為什麼把車開到這裡並在雨中漫步的原因。我再也不願站在那該死的鏡子前了。我一邊走著一邊抽著煙，逐步走上大橋的斜坡。河面上來往的船隻像在對我做鬼臉，像在對我傾訴。我雙手掩面直到一切恢復原狀。

我是殺人犯，法律判定的謀殺者。我沒有理由活下去。是的，法官是這麼說的。

無數個黃昏和黎明，在我腦海裡的瘋狂音樂又響起，圓舞曲低沉穩健的旋律和重金屬刺耳的撕裂聲混合成一首瘋狂的交響樂，我摀著耳朵詛咒著，直到一切虛無的噪音停止，僅留下低沉且真實的鈴聲在夜空中迴盪。我睜開雙眼，辨別出

鈴聲來自河面水道上的浮標。每當船隻在激流中轉彎時，鈴聲就不停地響起。

一切都還好，只因我知道鈴聲來自何處。至少它是真實的聲音。是那個有著一頭他媽的白髮的狗娘養的法官讓我變成這樣的。我從未如此困頓，從未如此糟糕……但也許他是對的。也許他該死的正確，但在我自己知道真相以前是永遠不會滿意的。

我不知站在那裡多久，時間在手錶的滴答聲中流逝。剛點上第六根香煙，冷靄變成了美麗的雪花，舔著我的面頰，拍打在我的外套上。片片雪花飄落在大橋的鋼架和混凝土上，起初先是融化成一塊塊濕斑，而後附著得越來越多，越積越厚，變成一席白色的床單。

整個橋都被積雪覆蓋了，鋼架變成了銀樹，大橋變成了怪誕的樹林，樹林中居住著戴白帽的怪獸，朝著和平世界飛奔。我仰頭注視著黑暗的天空，盡量忘掉一切別的事物。成為和平寧靜夜晚的一員是多麼幸福啊！我可以獨自享受這份孤獨。

最後，緊繃的心情緩釋了許多，手指也不再僵硬。我掏出一根煙點上，像往常一樣自如地猛吸一口。啊，我終於又會笑了。看見了碼頭上的人們，還看見了船舷上的燈。在黑暗中某處的浮標上呼喚我的鈴聲，也漸漸消失了。

我該離開這兒，我該帶著維爾妲和辦公室重新崛起，到一個沒有謀殺，沒有

暴力的地方，那裡不再有瘋狂，不再有憎恨。我多麼嚮往和平，但卻殺了人，即使我根本不願殺人。

我叨起另一根煙並把手伸進口袋想掏出火柴的時候，黑暗中傳來一個聲音，就像當頭棒喝似的，使我站在雪地裡屏息聆聽著。

風愈來愈強烈，雪花漫天飛舞，一個勁地飄灑，警告霧中船隻的號角響起。就只有這樣，再沒有其他聲音。

當我再次聽見霧角鳴叫時，我聳聳肩，掏出一根火柴。這時候，那個與和平寧靜氣氛相違背的聲音又一次響起，響聲很小，斷斷續續的，風向一改變就消失，然後又逐漸變得越來越大聲，隱隱約約的，好像是腳步聲——是在雪地上行走的腳步聲！聲音越來越近，直到我看見了不遠處出現一個裹著毛領大衣的小女孩。她伸出手，使勁抓住橋欄杆，但還是面朝下跌倒了。她竭力支撐著爬起來，卻辦不到。她呼吸急促，啜泣著，全身打著哆嗦，顯然是受了驚嚇。

我從來沒見過受驚嚇到如此程度的人。

她離我幾步遠。我走上前彎腰稍跪，用手托住她的臂膀，設法使她站起來。

她的眼睛圓圓的，布滿了血絲，奪眶而出的淚水模糊了她的雙眼。她看了看我，哽咽著：「上帝……不！拜託！」

「別怕，小女孩。」我一邊說著一邊扶起了她，並使她倚在橋欄杆上。她的

眼睛想看清我，但淚水卻模糊了她的視線。她想講話，我制止道：「小傢伙，別講話，以後想講話的時間長著呢。放心吧，現在沒人會來傷害妳的。」

她腦子裡似乎突然想到了什麼，她掉過頭睜大了眼睛，瞅著橋的另一端。這時我也聽到了腳步聲。此時我一點也不慌張，反而鎮定得很。那人似乎也感覺到「目標」近在咫尺，於是放慢了腳步。

我的嘴裡低咒著，眼眸半眯。或許你可以隨意掌摑你的老婆，也可以使她過著如地獄般的悲慘生活。但任何人都沒有權利公然驚嚇任何女人，更沒權利恐嚇這樣的女孩。

她渾身顫抖，我只好摟住她的肩膀，竭力穩住她。我注意到她的嘴唇在顫抖，好似想要說些什麼，然而滿腦子的懼怕使她發不出聲音來。

我拉了拉她，說：「走吧，我們馬上會解決一切的。」於是我挽著她朝腳步聲的方向走去。

迎面而來的是一個穿著風衣的矮胖傢伙。他戴著帽子，靠近我們的時候，嘴角還掛洋洋得意的微笑。他雙手插在口袋裡，搖搖晃晃地走著。見到我們倆人時，絲毫沒感覺什麼異樣。不用說我就斷定肯定是這傢伙嚇壞了小女孩。我的臉色陰沉，可他似乎不在乎，手還不停地擺弄口袋裡的槍，想讓我知道他身懷武器。

槍，現在指著我。

他的聲音如同他的身體一樣，又粗又短。「想當英雄並不聰明，一點也不聰明。」他噉著嘴嚷著。他神態平靜，我幾乎可以聽到他想說什麼。他一定想著，女孩獨自跑著並踉蹌的抱住陌生人的臂膀請求幫助，而陌生人準備好責難的言論想保護女孩，卻只能在槍管下卑微的討饒。

但那終究不是真的，那只是他在幻想罷了。他狂笑的喊著：「明天人們會發現你們兩個人的屍體陳列在此。」他的目光如此冷酷，簡直像要置人於死地。他太傲慢了，自以為完全掌握了局勢。他實在應該更仔細地端詳我，或許他能看出我的這種眼神，或許他會看出我也是以自己的方式殺人的人，且他將會瞭解我知道他是那種會多此一舉地將槍掏出口袋以免毀損外套的那種人。

我絕不會給他機會得逞的。我悄悄移動手臂，在他拔出槍之前，我迅速地打開了保險栓，扣動了扳機。我立刻讓他知道了死是怎麼回事。

他絕對沒想到我這個「英雄」也會有槍。

我還沒來得及將槍放回槍套中，小女孩便背靠著欄杆朝後退去。她的眼神清澈，看著地上的屍體，再看看我手上的槍及我臉上一付殺人的表情。

突然她發出了尖叫聲，天啊，她叫得真壯烈啊！她對著我悲嚎著，似乎我是一個從地獄裡出來的怪物一般。她哭喊著，斷斷續續地重複著一句話：「你們是一

夥的……我受夠了！不要再發生了！」

我看出她想要做什麼，便一把將她拽住。她掙脫了我的手，越過欄杆，一頭栽到橋下白色的漩渦中，只剩她外套的一角殘留在我的手中。

天哪，發生了什麼事？我的手緊握欄杆，目光緊盯著她——離橋面三百英尺的地方。小傻瓜不該那樣做的，她已經脫險了。難道她沒有意識到什麼也不能再傷害她了嗎？我聲嘶力竭地叫著，除了一個快死的人聽見我的喊聲外，沒有任何人聽得見。我拖著雙腿離開了欄杆，像一片樹葉般顫抖著。

全都怪那個在雪地裡出現的卑鄙矮胖子。

我又幹了一次，我又殺了一個人。我只能站在法庭上接受那個小個子法官的審判。

和平與安定是偉大的。我該仔細檢查我的腦袋或是他的？這個胖傢伙的腦袋一定有病，一定千瘡百孔。他大搖大擺地走過來，根本不注意周圍的世界，好似眼都不必眨一下就可以把我們兩個人殺死。無論如何，他只得到他想要的一部份罷了。女孩如他的意死了，但他卻是那種會被第二天看到報紙的人所恥笑的「老鼠」。

好，如果他想被嘲笑，他可以得到它。如果他的幽魂能被嘲笑，我會讓他很可笑。更好笑的是他的幽魂將成為地獄的笑柄。我除了是一個殺人犯以外，一無